

青海大学实验室管理处文件

青大实处字（2024）11号



关于召开 2025 年度两级财政专项资金项目 大型仪器设备和进口设备论证会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确保 2025 年度两级财政专项资金项目顺利实施，加快项目推进并按期完成，实验室管理处决定组织召开 2025 年度两级财政专项资金建设项目大型仪器设备和进口设备论证会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时间

2024 年 4 月 9 日（星期二）至 4 月 12 日（星期五）每天上午
8:30—12:00

二、会议地点

行政办公楼 B 区二楼会议室

三、参会人员

项目中涉及进口设备和二十万元以上(含二十万元)国产设备的项目负责人。

四、其他

参会人员需填写并打印大型仪器设备论证表(一台一份)6份、进口设备论证表6份带至会场。

请各位参会人员提前10分钟进入会场。

联系人:申晓瑾

联系电话:18194634622

附件:

1. 青海大学大型仪器设备采购论证表
2. 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申请表
3. 2025年度两级财政项目大型仪器设备和进口设备论证会安排表

2024年4月7日

